

证券代码：300718

证券简称：长盛轴承

公告编号：2023-001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超过 1%  
暨控股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孙志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褚晨剑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大股东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10），公司股东孙志华先生、褚晨剑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1,920,42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4%）。

公司于近日收到孙志华先生及褚晨剑先生的《股东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据悉，孙志华先生及褚晨剑先生近日合计减持已超过总股本的 1%，孙志华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预披露公告中的剩余股份将不再减持。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减持情况

2022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01 月 12 日，孙志华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票 5,9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以下为减持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股数占总 股本比例 (%)
孙志华	大宗交易	2022-12-20	21.90	2,980,000	1.00
	集中竞价	2023-01-12	24.32	2,980,000	1.00
	合计	-	-	5,960,000	2.00

减持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及上市后派发的股票股利。

## 二、控股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数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数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孙志华	合计持有股份	9,823.0781	32.96	9,525.0781	31.9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5.7695	32.71	2,157.7695	31.71
	有限售条件股份（注）	7,367.3086	0.25	7,367.3086	0.25

注：根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3），孙志华先生减持后所持有限售条件股份为7,590.8086万股，2023年1月1日后，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志华先生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为7,367.3086万股。

## 三、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累计超过1%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孙志华、褚晨剑		
住所	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鑫达路6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3.1.12		
股票简称	长盛轴承	股票代码	300718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孙志华）集中竞价交易	298.00	1.00	
A股（褚晨剑）大宗交易	130.00	0.44	
合计	428.00	1.4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b>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6,215.5031	54.41	15,787.5031	52.9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7,846.1945	26.33	7,418.1945	24.90
有限售条件股份(注)	8,369.3086	28.08	8,369.3086	28.08
注: 根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3), 当次孙志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后所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为8,704.5586万股, 2023年1月1日后, 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孙志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为8,369.3086万股。				
<b>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公司于2022年11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大股东及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10), 公司股东孙志华先生、褚晨剑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 计划在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 或者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1,920,4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4%)</p> <p>本次减持股份事项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p> <p>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孙志华先生的最近一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褚晨剑先生最近一次减持计划尚在实施过程中。</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 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b>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 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股东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13日